

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4樓
北區

承辦人：邱秋芳

電話：02-27208889轉1261

傳真：02-27593369

電子信箱：d31816@gov.taipei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大學附屬大理高級中等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8月10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資字第1153086236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全國中小學資訊應用競賽115年度總統盃AI素養爭霸實施計畫及臺北市115年度國民中小學AI素養爭霸賽師生選訓營暨代表隊培訓實施計畫各1份
(44313568_11530862361_1_ATTACH1.pdf、44313568_11530862361_1_ATTACH2.pdf)

主旨：為辦理「臺北市115年度國民中小學AI素養師生選訓營暨代表隊培訓實施計畫」一案，請貴校鼓勵師生踴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教育部「全國中小學資訊應用競賽115年度總統盃AI素養爭霸賽實施計畫」及「臺北市115年度國民中小學AI素養師生選訓營暨代表隊培訓實施計畫」辦理。
- 二、為遴選優秀代表隊伍參加教育部「115年度總統盃AI素養爭霸賽」，並鼓勵教師善用AI資訊科技輔助教學，透過學習AI程式設計思維，提升學生邏輯思考及創作能力，並結合遊戲熟悉AI機器學習的架構，激發學生運用AI 解決問題的能力，爰訂定旨揭實施計畫，本計畫重點摘述如下：

(一)辦理方式

1、師生選訓營：

北市大附中 1150811



NGAA1156008891

(1)組隊原則：每隊由1至2名學生及1至2名指導教師共同組成，並可跨校組隊。

(2)限額限制：每位學生至多報名1隊，不可跨競賽項目、跨組別重複參賽；指導老師須為在職教師，可同時指導多隊。

(3)須全程參與選訓營課程，並完成選拔賽。

2、代表隊培訓營：

(1)自師生選訓營選拔賽擇成績優者為教育部全國中小學資訊應用競賽「115年度總統盃 AI 素養爭霸賽」臺北市代表隊。

甲、正式賽（鯨來鯨去對戰版）擇優錄取國中組、國小組各2隊參賽。

乙、表演賽（Proly 定向越野大作戰）擇優錄取4隊參賽。

(2)若有棄權或參賽名額變動，應函報本局敘明理由，經核准後始得辦理。

(二)課程時間及地點：

1、師生選訓營：

(1)鯨來鯨去對戰版：115年9月12日（星期六）至13日（星期日）上午9時至下午4時。

(2)Proly定向越野大作戰：115年9月19日（星期六）至20日（星期日）上午9時至下午4時。

2、代表隊培訓：115年10月9日（星期五）、17日（星期六）及24日（星期六）。

(三)選拔賽

1、分別於選訓營第二日（115年9月13日；115年9月20日，星期日）下午辦理，依實際營隊隊伍數進行分組淘汰賽，採一對一，三戰兩勝制，單淘汰賽制。

2、競賽成績分別於115年9月14日（星期一）、115年9月21日（星期一）公告於本市科技教育網。

三、檢附教育部「全國中小學資訊應用競賽115年度總統盃AI素養爭霸賽實施計畫」及「臺北市115年度國民中小學AI素養師生選訓營暨代表隊培訓實施計畫」各1份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國民中學（含完全中學）、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國民小學、臺北市私立延平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私立新民高級中等學校、臺北市私立泰北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私立靜修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私立達人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私立方濟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私立景文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私立再興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私立東山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私立泰北高級中學附設國小部、華興學校財團法人臺北市私立華興高級中等學校小學部、臺北市私立復興實驗高級中學、育達學校財團法人臺北市私立育達高級中等學校、奎山學校財團法人臺北市奎山實驗高級中等學校、臺北市私立新民國民小學、臺北市私立中山國民小學、臺北市私立光仁國民小學、臺北市私立再興國民小學、臺北市私立立人國際國民中小學、靜心學校財團法人臺北市私立靜心高級中等學校、臺北市私立薇閣國民小學

副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國小教育科（臺北市實驗教育創新發展中心）（含附件）

